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泰州市金海运船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海运”）以自有资金与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投”）共同出资成立哈尔滨工投天海安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人民币，其中，金海运出资1,625万元，占总股本的65%，为其控股股东；哈工投出资875万元，占总股本的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

近日，金海运与哈工投签署了《投资设立协议书》，并于2024年9月27日取得了哈尔滨市呼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设立协议书》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甲方：泰州市金海运船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2.1 注册资本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万元整，其中各方的出资形式、时间及比例如下：



出资明细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占比	分期缴付		
				出资时间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泰州市金海运船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625 万元	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185.71	货币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371.43	货币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	371.43	货币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	696.43	货币
2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5 万元	35%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00	货币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200.00	货币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	200.00	货币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	375.00	货币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各方股东持股比例不变的前提下，可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

2.2 出资时间及支付方式

股东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合资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2.3 组织结构

(1) 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

(2)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 2 名，乙方委派 1 名，董事长即法定代表人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

(3) 合资公司设监事 1 名，由甲方委派。

(4)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不超过 2 名，均由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名额数可视公司规模调整并报董事会聘任。

(5) 合资公司经营活动由总经理负责。

2.4 违约责任

(1) 合资公司股东应按照约定，以认缴股份比例同步出资，合同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出资义务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按照《公司法》第 49 条、50 条、52 条、54 条等相关规定承担。

(2) 合资公司成立后，董事会应当对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股东未按期足额缴



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的，应当由合资公司向该股东发出书面催缴书，催缴出资。未及时履行前款规定的义务，给合资公司造成损失的，负有责任的董事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 股东未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出资日期缴纳出资，合资公司依照前条规定发出书面催缴书催缴出资的，可以载明缴纳出资的宽限期；宽限期自公司发出催缴书之日起，不得少于六十日。宽限期届满，股东仍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合资公司可以向该股东发出失权通知，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发出。自通知发出之日起，该股东丧失其未缴纳出资的股权。合资公司应在六个月内减少注册资本并注销该股权。

2.5 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 《营业执照》基本情况

名称：哈尔滨工投天海安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1MAE17MNK1E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修波

成立日期：2024 年 09 月 27 日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双井街道天府街 8 号龙江光谷产业园 D15 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研发；船舶销售；潜水救捞装备制造；潜水救捞装备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金属船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控股子公司的后续经营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投资设立协议书》；
- 2、《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